

# 轉學作業代辦委託書

本人因故無法親自辦理（學生）\_\_\_\_\_之轉學作業，  
特委託配偶或其他監護人代為申辦。若有糾紛本人願負一切責任。

此致

臺北市中正區螢橋國民小學

委託人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

與學生關係：父 母 其他監護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受委託人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

與學生關係：父 母 其他監護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## 提醒事項：

依據「臺北市公立國民小學新生分發及入學辦法」及「臺北市公立國民小學學生轉學注意事項」，  
及臺北市教育局 108 年 2 月 27 日北市教國字第 1083019012 號函規定：

辦理轉學作業時請配合下列事項：

- 學生家長「雙方」（或其他指定監護人）須親自到場辦理，且繳驗身分證件，並於申請書簽名；  
若無法親自到場辦理者，除仍須檢附身分證件外，另須出具本委託書。  
(若父母均無法到場，須出示 2 張身分證件及委託書)
- 請備委轉學佐證文件，依不同轉學原因提供相對應文件證明或不拘形式之入學通知，以備查驗。

| 轉學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| 佐證文件（驗證後影印即歸還）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出國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國外學校入學、錄取通知或機票影本（擇一） |
| 公立學校藝能班、私立學校、非實驗型態學校     | 錄取證明/錄取通知/教育局公文      |
| 就讀大學區學校、共同學區學校、戶籍異動後學區學校 | 戶口名簿「正本」(請先確認有名額可入學) |